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向银行申请借款总计不超过 110,000 万元，其中 40,000 万元为到期续借款项，70,000 万元为新增借款。上述借款利率按与银行协商的利率确定。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分批提款。借款情况具体如下：

（一）公司本部向银行申请借款不超过 55,000 万元，其中，40,000 万元为到期续借款项，借款期限为 1 年；15,000 万元为新增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借款不超过 30,000 万元，该借款为新增借款，借款期限为 3-5 年；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不超过 12,000 万元，该借款为新增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嘉华固井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不超过 5,000 万元，该借款为新增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

（五）公司全资子公司固原市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该借款为新增借款，借款期限 1 年。

(六) 公司控股公司皋兰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不超过 6,000 万元, 该借款为新增借款, 借款期限 1 年。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 2022 年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 2022 年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5 票,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1)。

鉴于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审议该议案时, 关联董事余明清、于凯军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62)。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